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年08月09日(星期四)上午11:00-11:50

地點：花蓮靜思精舍

提案討論：

提案、財團法人佛教慈濟功德會申請籌設「佛教靜思研修學院」，擬向慈濟大學租用校舍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財團法人佛教慈濟功德會申請籌設「佛教靜思研修學院」，擬向慈濟大學租用人文社會學院部分閒置校區進行籌設。
- 二、慈濟大學為活化校園空間運用，發揮公共資產再生效益；同時保障師生權益且不影響校務推動，擬以目前暫無使用的部分閒置不動產，予以出租，情形如下：
 1. 慈濟慈善基金會慈雲段 461 及 493 地號部分土地，總租用土地面積為 2.01614 公頃。
 2. 及其地上建築物圖書館行政樓及活動中心，總租用建物面積為 17509.17 平方公尺。
- 三、擬租用之土地為慈濟慈善基金會無償租用給慈濟大學，並依土地借用協議書規定，租借給第三人使用時，需經慈善基金會書面同意，提請同意函稿，如附件。
- 四、租金：經洽詢專業價師，建物年租金為 12,373,758 元。不動產估價報告書，如附件。校舍租金可挹注本校財務，藉以改善學習設備與相關校務推動。
- 五、租用人文社會學院校地、校舍清冊與簡報，對慈大中長期校務發展影響，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第九屆董事 15 人，本次會議出席董事 13 人，達捐助章程第 18 條所定重要決議應有董事總額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。
- 二、全數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